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本公司所发行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1、债务规模扩张较快风险

发行人经营投资规模不断扩大，负债总额亦随之增长。未来随着在建项目的后续投入以及拟建项目的投资建设，发行人债务负担仍有进一步上升的可能。

2、预付款项金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在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项目建设时预付的工程款、拆迁款和部分拍卖保证金等，金额较大主要系所涉项目尚未完成结算审定，待审定完成后将转入存货。虽然预付款项对手方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地方国有企业，风险较小，但未来若出现不确定因素导致款项无法按时结转回款，将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同时，较大的预付款项余额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发行人资产周转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3、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非销售业务产生的往来款、代理进出口贸易形成的代理货款、未承兑信用证等，未来若代理客户或往来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恶化，无法按时足额支付欠款，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则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同时，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发行人资产周转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2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财务报表.....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释义

金港资产/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持有本公司债券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金港资产
外文名称（如有）	Zhangjiagang Free Trade Zone Jingang Assets Manage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JGZC
法定代表人	丁琪
注册资本（万元）	585,000
实缴资本（万元）	585,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33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283257412@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戴雅娟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保税区滨江大厦 A 座 1611 室
电话	13962465531
传真	0512-58322300
电子信箱	dyj1974@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丁琪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丁琪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戴雅娟、周锋

发行人的监事：雷坤、邓豪、顾敏、沈菁、胡双双

发行人的总经理：丁琪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戴雅娟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洪琴、唐宏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要负责国有资本的运作和管理，主营业务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码头仓储、商品销售三个核心板块，以及资产出租、运输、物业管理、市场服务、酒店餐饮等其他板块。公司主营业务中，基础设施建设、码头仓储和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的 80%以上，居于主导地位，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1）基础设施建设：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张保实业和滨江公司经营，其中张保实业是保税区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承担张家港保税区基础设施建设及市政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及管理职能，其建设项目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电路输送工程、园区建设等。发行人子公司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在接受委托方委托后，对相关片区内的道路、桥梁和管网等基础设施进行建设。建设项目资金先由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垫付。张保实业及滨江公司在项目全部完成之前，定期向委托方进行项目成本收益结算。

（2）码头仓储：发行人码头仓储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经营，其中保税科技主要经营化工仓储业务，港务公司主要经营散货仓储业务。码头及储罐资产是发行人进行仓储业务经营的主要依托。客户通过水路将货物运送至发行人码头，发行人利用运输管道或机械工具将货物运送至码头进行储罐、无码头仓储或者驳运中转，然后再根据客户需求将货物通过陆地运输至生产工厂或再次装船出口。整个流程运转中，发行人通过收取化工品卸船、分拨、运输和仓储费用获得收益。

（3）商品销售：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化工品贸易与自来水销售两部分组成。发行人化工品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经营，经营范围为从事 PTA、MEG 等化工品自营或代理业务。发行人化工品贸易的品种以大宗商品 PTA 与 MEG 为主，市场价格透明。产品定价模式通常有以下两种：①先联系下游采购商洽谈，发行人根据下游采购商的报价、商品要求再寻找上游供货商，即以销定购，发行人从中赚取差价获得收益；②当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到某一低点，预期未来价格将会反弹时，发行人利用自身码头和仓储优势，选择先按市场价格进口货物并将其储存在仓库中，待市场价格回升后再寻找下游客户销售，赚取市场波动收益。发行人在线下购入现货的同时，会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订立一定数量的期货卖出合约，避免或减少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损失。自来水销售业务由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长顺给排水有限公司负责经营，该公司主要负责张家港保税区范围内自来水供应、给水管网运行管理等业务。长顺给排水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以 2.18 元/吨从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购买自来水，再加价销售供给于保税区内企业，从中赚取差价获得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张家港市位于苏南地区，是长三角区域经济最活跃、发展前景最好的地区之一，也是江苏省东部重要的现代化港口、工业、贸易、旅游城市，长期位居全国百强县前三名。2022 年，张家港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302.39 亿元，较上年增加 1.30%；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19.07 亿元，减少 5.80%；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87 万元，增长 3.90%。良好的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以及持续增加的财政收入为张家港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伴随经济的快速发展，张家港市城市基础建设也取得了较大的成就，有力地支撑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时期，张家港市政府将持续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坚持以科产城港融合发展为路径，全面拉开新一轮城市发展框架，全力打造区域统筹、资源整合、发展互补的“一城双核四片区”，统筹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发展辐射力。一体谋划“港口+铁路”两大枢纽功能，加快推进快速路网建设，逐步完善“公铁水联运、江海河直达”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久久为功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因地制宜打造特色鲜明、富有活力的现代化港城。

2）水务行业：

长期以来我国的水务行业都是由国有独资企业所控制，在地方政府市政或其他相关部门的管理下运营。我国水务行业的主要商业模式是特许经营，其中原水生产和自来水生产企业主要负责投资水厂；给排水企业主要负责铺设管网；污水处理企业主要是对用户排放的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水务产品销售至终端的价格体现为水价，具体包括自来水价格、水资源价格及污水处理费价格。总体看，水务行业受经济波动影响较小，供求较为稳定，由于关系民生，一直受到政府的严格管控。部分水务企业亏损经营成为行业整体盈利较低的主要原因。但从发展趋势看，亏损企业数量在逐渐减少，总体发展趋势向好。

水务行业关系民生，行业内投资以及水价制定一直受到国家严格的政策监管和调控，各环节都具有较明显的自然垄断特征，尤其在自来水管网系统的运营中，各区域一般指定一家企业进行垄断经营。水务市场区域化特征明显。水务投资规划一般是以城市为中心，针对一定的区域制定，自来水的生产、给排水管网的铺设以及污水处理的服务范围均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区域化特征明显。水务行业以国有资本为主导。近年来国内水务市场改革的步伐开始加快，部分经济发达地区污水处理行业中外资及民营资本已经成为重要的组成部分，但由于关系民生，价格不能完全由供求决定，因此外资的进入在短期内很难全面放开，而民营资本因资金和技术的原因，很难独立获得市场准入资质。因此，未来一段时期我国水务市场最主要的运营主体仍将是国有（控股）水务企业。

3）化工品贸易行业：

精对苯二甲酸（PTA）是重要的大宗有机原料之一，其主要用途是生产聚酯纤维（涤纶）、聚酯薄膜和聚酯瓶，PTA 被广泛用于与化学纤维、轻工、电子、建筑等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与人民生活水平的高低密切相关。PTA 的应用比较集中，世界上 90%以上的 PTA 用于生产聚酯（PET）。

面对石油化工产业飞速发展以及下游化纤行业外部环境变化，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主要的化纤厂家均通过不断的拓展产业链上游降低成本，以求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各大石化与化纤企业纷纷开始进行战略整合、并购工作。如 Shell、BP 等均大幅减少在欧洲、美洲的生产能力并纷纷加大在中国的投资力度，将工厂和市场向亚洲转移。

与全球产能分布一样，我国 PTA 的产能也基本集中在部分企业与地区，主要原因是单个 PTA 产品对上游原油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如果没有下游产业的配套则很难避免价格波动风险，容易由于资金链的暂时性断裂而导致破产等（如华联三鑫）。同时我国精对苯二甲酸（PTA）的十一五发展规划鼓励在有原油及石油制品盛产的区域及拥有下游化纤生产设备配套齐全的企业在现有的产能上扩建 PTA，原则上不同意无上述条件的新进企业投资与生产 PTA，这也直接造成了我国精对苯二甲酸（PTA）产能的集中。

4) 仓储物流行业

发行人所从事的码头仓储业务属于物流行业中的石化物流领域。石化物流是专为石化工业提供产品运输、仓储及配送的服务行业，是连接产品供应方和需求方的重要纽带。石化产品的运输方式包括水路运输、铁路运输、公路运输、航空运输和管道运输，在不同运输方式转换过程中，必须通过仓储设施来完成，因此，仓储是石化物流行业中的关键中转环节。目前，我国已形成了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齐全、河海兼顾、内外开放的港口体系，为石化物流的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国内石化物流运营主体由自营物流服务提供商和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构成，自营物流服务提供商主要为特定企业提供服务，参与市场竞争程度低；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包括综合性物流服务提供商和专业性物流服务提供商。在我国，第三方石化物流仍处于起步阶段。作为消费主体的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和经销商，在传统管理理念影响下，大多自行投资建设物流体系以满足生产或贸易需要。目前，国内已经涌现出一批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他们利用自身在物流行业和石化行业的丰富经验，借鉴国外先进的管理和运营模式，将为国内外客户提供更专业的石化物流服务。

（2）公司所属行业的行业地位

1)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由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明显的区域性和先导性，作为张家港保税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运营主体，发行人在保税区规划控制区域内具有明显的垄断地位和突出的竞争优势。同时，发行人业务范围还覆盖了张家港保税区部分公用事业领域，具有稳定的业务和收入来源。

2) 码头仓储行业

发行人在张家港地区码头仓储业务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在全国范围内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发行人掌握稀缺的岸线码头资源，达 506.50 米，现有 5 万吨级码头 1 座、3 万吨级码头 1 座、5 百吨级内河十字港疏运码头 2 座，码头拥有数量在张家港地区位于前列，年吞吐量达 450 万吨，靠泊能力在张家港市排名领先。同时，发行人拥有储罐罐容近 110.79 万立方米，储罐容量约占张家港市场总量的 30%，是张家港地区最大的单体液体化工品仓储企业，液体化工品保税仓储市场占有率约占张家港市场份额的 26%，发行人行业龙头优势明显。

3) 水务行业

发行人是张家港保税区规模最大的自来水供应企业，在该区域内居于垄断地位。近年来，发行人在加快水厂建设、扩大供水范围、强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增强效益等诸多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未来发行人在该业务领域仍将保持领先地位。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5.65	5.17	8.43	40.30	4.88	4.47	8.40	40.65
码头仓储	3.24	1.11	65.54	23.07	1.98	0.70	64.53	16.50
代理服务费用	0.30	0.04	87.02	2.14	0.24	0.03	87.96	2.00
资产租赁	0.30	0.25	14.77	2.13	0.27	0.18	33.06	2.29
商品销售	3.92	3.84	2.01	27.96	4.13	4.07	1.46	34.43
物业管理	0.27	0.17	37.29	1.94	0.34	0.16	50.89	2.80
服务费	0.25	0.05	80.07	1.82	0.13	0.00	96.14	1.07
景区服务	0.04	0.01	79.01	0.30	0.01	0.00	77.24	0.11
施工收入	0.03	0.02	50.02	0.25	-	-	-	-
其他	0.01	0.01	7.09	0.10	0.02	0.01	31.53	0.15
合计	14.02	10.69	23.80	100.00	12.00	9.64	19.67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本期码头仓储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63.37%，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8.72%，主要系相应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本期代理服务费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34.75%，主要系市场行情回暖相应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本期资产租赁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38.14%，毛利率同比下降 55.32%，主要系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本期商品销售毛利率同比上升 37.67%，主要系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毛利率上升所致；

本期服务费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99.00%，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927.07%，服务收入增加主要是电商公司平台业务量增加以及张家港保税区外商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收入增加，服务成本增加主要是电商公司业务量增加致支付手续费增加所致；

本期景区服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217.57%，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192.89%，主要原因系 2023 年随着旅游行业的恢复，景区旅游人数得到改善，发行人景区服务板块有所恢复；

本期施工收入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100.00%，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100.00%，毛利率同比上升 50.02%，主要系从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中拆出单独列示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始终以体制创新为突破口，以拓展投资为导向，以资源整合、产业升级、技术创新为着眼点，以重点项目建设为载体，坚持经营与管理并举，效益与速度并重，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兼顾；创新发展方式，切实调整经营结构，不断提高国有资产整体经营效益，实现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逐渐将公司打造成创新性产融一体化的国有资本营运公司，具体发展目标如下：

（1）战略发展目标

以服务区镇经济发展，创新协调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发挥国有资本调控引导职能，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主要任务，进一步巩固资产经营与管理优势，进一步强化特色业务与项目运作优势，进一步突出投资运营与股权经营优势，使公司成为政府调控国有经济的重要工具，成为区镇新一轮发展战略的助推器。

（2）经营职能目标

一是促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将国有资本集中到基础设施、码头物流、高新技术产业等行业，优化整合港口岸线资源，充分挖掘港口码头潜力；二是拓宽公司授权经营国有资产范围。努力盘活区属国有未处置和闲置国有资产；三是努力打造融投资和资本营运平台。进一步发挥融资桥梁作用，适时扩充国有资本，保持国有控股地位，满足区镇融资贷款担保需求。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债务规模扩张较快风险：公司计划通过加快项目节奏及时回款，按时偿还债务的方式降低风险；

存货跌价风险：计划通过加快项目流转，加快存货结转，降低相关风险；

控股型架构的风险：从人力、资金、业务等方面加强对于子公司的管控力度。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是。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法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按照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自主开展业务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业务机构完整。发行人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也不存在混合经营等其他情况。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为国有独资公司，资产具有完整性；发行人独立拥有产权、土地等无形资产；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股东占有或权属不清的情况；发行人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活动，未受其它任何限制。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明确的员工团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设有董事会与监事会，董事长、董事、监事均由张家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任命或备案。发行人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社保及年金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设有独立的人事管理机构，拥有完整、系统的管理制度。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发行人独立纳税，拥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发行人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及决策机构，建立健全的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所有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开展经营活动，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

因此，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有关关联交易的要求和规定，定义关联人和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对关联方交易行为进行计量和评估，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下进行，保证发行人与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根据《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授权审批制度》，发行人与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的资金往来，应当在公允原则的前提下严格按照规定权限审批。

发行人对外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单笔 10,000 万元（含）以下的由财务部签批后，由总经理签批并报董事长审批；单笔 10,000 万元以上的由财务部签批后，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与关联方发生的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与关联方有利害关系的高管，在董事会会议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发行人对外发生非经营性资金拆借的，原则上以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一定比例为定价基准，具体利率根据借款方情况、借款期限、增信方式和业务联系情况综合确定。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按一般市场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本公司同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发行人子公司往来占款或者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的权限和程序、定价机制亦根据上述标准执行。即子公司对往来占款或者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并无决策权限，均需上报发行人，按照发行人部门之标准进行决策。

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会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同时，公司还严格按照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2006）》的规定对相关关联交易信息进行披露，如披露母公司与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则在附注中披露该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等。另外，重大关联交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75278.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188149.SH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88440. 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185405. 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3、债券代码	137553.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3、债券代码	137683.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金港 01
3、债券代码	251241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3、债券代码	185406.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3、债券代码	137554.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3684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条款具体约定内容：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

	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票面利率下调为 1.00%，全额回售且未转售。 20 金港 01 已全部完成回售，不存在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况。
--	---

债券代码	175278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149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440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	185405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3684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75278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8149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8440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405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755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768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1241
债券简称	23 金港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406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7554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持续监测，未触发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5278

债券简称	20 金港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149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440

债券简称	21 金港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5405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55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683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1241

债券简称	23 金港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5406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554

债券简称	22 金港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本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预付款项	主要为在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项目建设时预付的工程款、拆迁款和部分拍卖保证金等
存货	主要为基础设施开发成本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2	6.49	-34.99	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4.95	2.58	91.91	主要系对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等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80	14.88	39.78	主要系与张家港市金港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往来款及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61	0.27	128.04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3	0.83	84.62	主要系短期融资租赁款、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9.99	7.20	—	14.41
存货	310.92	0.69	0.69	0.22
投资性房地产	19.06	11.85	12.18	62.14

合计	379.97	19.74	—	—
----	--------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7.8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71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53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3.3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9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2.44 亿元和 101.6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9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85	25.00	40.00	85.85	84.50
银行贷款	-	4.18	4.60	6.96	15.75	15.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	-	-	-	-	-	-

款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25.04	29.60	46.96	101.6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7.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29.07 亿元和 345.8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1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28	38.00	75.00	145.28	42.01
银行贷款	-	24.29	17.40	135.62	177.31	51.2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88	4.09	16.30	23.26	6.73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59.45	59.49	226.91	345.8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7.00 亿元，且共有 1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6.39	19.46	35.60	主要系保证借款与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47	10.39	48.84	主要系与张家港保税区金乐居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张家港港新重装码头港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务有限公司、苏州恒好投资有限公司等往来款及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注：除已披露的受限资产（用于借款抵质押）之外，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6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35.68%	码头仓储业务、智慧物流电商平台和供应链金融服务。	38.24	26.81	6.87	1.88
张家港市滨江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	基础设施建设开发，项目投资，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251.36	60.55	0.56	0.88
张家港保税区张保实业有限公司	是	100%	基础设施建设开发等	253.25	113.53	5.93	1.80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原因系因为存货增加投入的资金较多。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2.3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5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8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5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之盖章页）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98,670,527.64	4,139,224,407.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2,053,595.99	649,262,27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128,534.96	149,971,681.58
应收账款	494,988,558.37	257,929,614.22
应收款项融资	6,198,000.00	6,216,504.93
预付款项	12,791,300,377.25	12,827,797,150.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80,194,342.82	1,488,187,658.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92,480,083.01	30,174,499,974.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087,411.43	26,788,341.36
其他流动资产	153,176,628.59	82,970,492.27
流动资产合计	52,226,278,060.06	49,802,848,101.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2,532,532.35	162,277,644.52
长期股权投资	664,887,009.83	663,641,162.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8,722,374.71	767,970,176.17
投资性房地产	1,906,331,473.77	1,906,904,181.86
固定资产	2,370,506,307.49	2,468,766,994.20
在建工程	328,613,919.41	262,132,975.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7,827,261.45	584,660,690.85
开发支出		
商誉	14,940,740.40	14,940,740.40
长期待摊费用	12,314,046.45	14,165,07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73,162.41	25,612,91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1,272.63	3,380,66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14,010,100.90	6,934,453,211.98
资产总计	59,140,288,160.96	56,737,301,31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39,274,445.90	1,946,326,858.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55,382,000.00	1,848,264,245.78
应付账款	86,309,734.07	123,237,852.45
预收款项	2,019,948,065.99	1,832,548,435.02
合同负债	72,059,233.87	68,556,541.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2,731,854.91	91,476,545.42
应交税费	40,722,059.79	37,033,884.49
其他应付款	1,546,737,199.41	1,039,204,715.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89,181,957.34	4,620,858,005.92
其他流动负债	1,341,049,436.38	1,241,342,244.33
流动负债合计	15,273,395,987.66	12,848,849,329.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661,115,593.80	11,698,010,755.37
应付债券	10,451,454,410.94	11,237,927,205.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29,671,564.99	2,188,977,942.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66,488.93	7,618,84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849,202.60	38,162,313.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86,457,261.26	25,170,697,059.86
负债合计	40,059,853,248.92	38,019,546,389.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585,445,527.18	6,580,739,21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44,789.69	819,060.83
盈余公积	45,281,064.54	45,281,064.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87,661,666.18	3,490,393,12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69,533,047.59	16,967,232,464.39
少数股东权益	1,810,901,864.45	1,750,522,45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80,434,912.04	18,717,754,92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140,288,160.96	56,737,301,313.31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3,655,117.62	710,432,317.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5,371.60	6,415,371.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358,817,430.01	6,112,459,01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633.60	29,633.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7,583.59	824,900.81
流动资产合计	7,699,915,136.42	6,830,161,242.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93,311,528.36	11,190,638,721.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3,090,487.37	681,338,288.83
投资性房地产	5,172,830.29	5,934,833.99
固定资产	11,784,056.69	12,437,712.45
在建工程	34,212,581.98	34,212,581.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76,816.07	3,516,822.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471.06	537,47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61,485,771.82	11,988,616,432.60
资产总计	19,761,400,908.24	18,818,777,67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4,588,111.13	359,446,026.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176.00	11,176.00
预收款项	3,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4.43	59,909.13
其他应付款	60,513,000.00	60,013,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9,407,389.03	537,133,233.17
其他流动负债		200,299,178.08
流动负债合计	2,974,522,750.59	1,306,962,52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7,223,340.96	653,186,727.92
应付债券	6,848,747,698.64	7,662,582,821.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67,731.71	25,429,68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71,438,771.31	8,341,199,237.02
负债合计	10,545,961,521.90	9,648,161,75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0,000,000.00	5,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21,436,143.60	2,621,436,14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81,064.54	45,281,064.54

未分配利润	-501,277,821.80	-346,101,292.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15,439,386.34	9,170,615,91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61,400,908.24	18,818,777,675.05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09,335,162.89	1,204,291,329.83
其中：营业收入	1,409,335,162.89	1,204,291,329.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2,378,282.31	1,153,079,915.28
其中：营业成本	1,073,239,295.94	965,779,529.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40,156.71	6,948,528.21
销售费用	6,693,893.54	5,299,038.86
管理费用	139,911,292.32	101,844,985.88
研发费用	2,790,066.48	2,837,768.20
财务费用	228,703,577.32	70,370,064.48
其中：利息费用	248,576,003.34	114,535,705.25
利息收入	22,071,414.46	45,506,910.26
加：其他收益	262,661,180.74	192,783,286.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886,818.54	51,577,68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22,992.91	23,101,466.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24,629.72	37,576,503.8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372,624.84	-1,595,775.3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32,357.91	-543,871.1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54,704.00	-13,169.20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64,965,813.07	330,996,072.62
加: 营业外收入	590,601.81	180,525.55
减: 营业外支出	4,380,755.16	200,042.70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175,659.72	330,976,555.47
减: 所得税费用	46,675,093.60	40,962,807.9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500,566.12	290,013,747.5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500,566.12	290,013,747.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708,541.94	235,490,188.78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85,792,024.18	54,523,558.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4,500,566.12	290,013,747.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708,541.94	235,490,188.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792,024.18	54,523,558.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2,332.09	866,330.25
减：营业成本	762,003.70	958,334.30
税金及附加	66,036.26	157,198.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35,892.47	3,718,423.0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1,734,586.70	54,499,829.51
其中：利息费用	184,422,043.04	59,847,574.87
利息收入	2,775,635.18	5,363,667.75
加：其他收益	20,000,000.00	9,56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85,524.55	43,574,475.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14,672,806.72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52,178.10	41,134,064.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23,698,484.39	26,250,652.2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123,698,484.39	26,250,652.22
减：所得税费用	38,044.53	10,283,516.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123,736,528.92	15,967,136.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23,736,528.92	15,967,136.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736,528.92	15,967,136.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7,021,688.39	1,242,272,42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1,993.14	11,469,329.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118,529.92	1,817,124,01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3,322,211.45	3,070,865,76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4,362,364.51	1,945,689,330.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664,412.05	112,788,79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14,369.95	60,699,636.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174,804.64	515,869,46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215,951.15	2,635,047,22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93,739.70	435,818,53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7,378,424.39	136,885,481.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69,198.43	60,981,72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5,699.98	1,415,336.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1,638.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163,322.80	202,894,18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35,461.50	35,188,95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3,945,970.95	177,936,048.6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4,882.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7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145,591.11	213,124,99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17,731.69	-10,230,81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4,348,629.56	6,190,746,042.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4,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91,525.93	1,431,96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8,240,155.49	11,292,178,005.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72,974,584.11	10,481,132,87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3,772,499.74	846,614,443.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634,837.28	23,389,031.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24,019.16	48,278,53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8,071,103.01	11,376,025,84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169,052.48	-83,847,83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101.63	127,614.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338,146.10	341,867,49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5,130,472.48	3,515,275,16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8,468,618.58	3,857,142,662.98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942.00	944,3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75,635.18	327,502,12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64,577.18	328,446,42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27.43	140,720.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9,002.59	1,640,98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945.39	12,810,679.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25,608.17	763,397,49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810,983.58	777,989,88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246,406.40	-449,543,46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999,979.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612,717.83	51,574,47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12,697.39	51,574,47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600,000.00	8,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00,000.00	8,751,6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87,302.61	42,822,795.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6,000,000.00	1,0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2,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6,000,000.00	4,6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6,535,000.00	3,846,53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008,490.76	265,251,442.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543,490.76	4,111,786,44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456,509.24	529,213,557.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3,222,800.23	122,492,88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432,317.39	564,008,46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3,655,117.62	686,501,351.27

公司负责人：丁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雅娟

